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2-02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7月25日在珠海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2年7月13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参会董事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时,该议案还需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时,该议案还需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2年8月13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7日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1-027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半导体”)为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光电”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其发展需要,公司向国星半导体提供3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补充该子公司流动资金。2012年7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贷款的基本情况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以公司借款资金委托银行向国星半导体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3亿元整。

2.资金主要用途:补充国星半导体流动资金。

3.期限:贷款期限为3年6个月(从资金划出时间起算)。

4.贷款利率:按基准利率,即年利率 7%。

5.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利率为6.8%,考虑到委托贷款需向受托银行支付手续费,所以将委托贷款利率确定为7%,公司并无向国星半导体收取资金使用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此次委托贷款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因此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罗村街道朗沙村村委会广东新光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区内B11座之二(第二层)11-200室

3.法定代表人:王善浩

4.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元

5.成立日期: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

6.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LED外延片和芯片、LED器件、LED光源器件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财务情况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6月30日	单位:元
总资产	666,546,243.16	664,257,636.88	
净资产	603,162,919.25	603,037,753.63	
净利润	3,162,919.25	-125,165.62	

8.与公司关系及其他股东权利

国星半导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71.67%,其他股东分别为: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6.67%,广发信德持股比例为10%,自然人邓德明先生持股比例为1.67%,其中,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持有国星光电5.47%的股份,与上市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因此此次委托贷款事项属于关联交易,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作为受托银行向国星半导体提供委托贷款,国星半导体其他股东不向国星半导体提供担保或委托贷款。

三、委托贷款合同主要内容

由于该交易尚需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所以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待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将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委托贷款的具体事宜,公司也将履行该项关联交易进展的后续披露义务。

四、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及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合计为3亿元(含本次),占公司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4.18%。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逾期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事项,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公允性、程序的合规性以及存在的风险性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认为此次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国星半导体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募集的公司

股票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2-24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24日(星期二)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7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正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会按议程逐项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一、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工作方案的议案;

二、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股东回报规划事宜专项论证报告;

三、独立董事对该专项论证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我们核查了公司 以来三年 2012-2014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依据,制定过程,考虑因素,公司实际情况,认为公司本次规划高度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要求和意见,能够实现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为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及积极的分红政策。

三、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 2012-2014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四、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1.《公司章程》第六条

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93,460,436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71,498,566元。

2.《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

原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 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现修改为:

(一)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情况、可分配利润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做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3.《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

原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 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 公司每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则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如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则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理由,并说明未现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公司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内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现修改为:

(一)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 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内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 公司现金分配的条件

①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后续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②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股票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2-25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8月16日(星期四)15:00-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15:00

其中,通过深圳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16日(星期四)15:00至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集团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五) 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10日(星期四)

(六) 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履行表决权,投票系统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网络投票、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 出席人员

1. 2012年8月10日(星期四)15时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和见证机构代表;

4. 公司董事会邀请列席的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 2012-2014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2. 关于修订《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第1项提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批准,第2项提案以特别决议批准。

(二) 披露途径:详见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分别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24)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文件。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股票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2-058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2012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报2012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99,751,945.09	421,553,104.78	18.55%
营业利润	33,783,525.94	53,477,902.02	-36.82%
利润总额	37,042,186.93	61,018,971.36	-3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25,677.90	54,037,620.87	-3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21	-3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8.76%	-4.0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00,427,815.86	1,138,422,184.66	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0,059,418.76	692,740,636.46	1.06%
股本	258,068,956.00	258,068,956.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1	2.68	1.1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2年上半年,在经济增速增长乏力的大消费背景下,公司实现销售收入49,975.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5%,由于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市场竞争加剧以及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有所下降,利润总额3,042.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9.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125.5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70%,主要原因如下:

1. 报告期内,由于最低工资标准上调以及公司全员工资的普调,致使人工成本上涨,部分客户新产品,新项目发展低于预期,致使前期费用未能与产销形成配比;

2. 因生产规模扩大以及新产品、新项目启动等因素致使银行借款逐渐增加,利息支出增加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3. 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性收入等减少致使非经常性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三、与业绩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披露的 2012半年度业绩修正公告(详见2012年7月4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26日

股票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2)037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于2012年7月27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一、出席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1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5,579,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0%。会议由王鹤鸣董事长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公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债资金投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公司向国星募集资金向国星半导体提供委托贷款的利率为7%,该利率的确定一方面考虑了国星光电公司的市场利率,另一方面参照了国星半导体能在银行获得的同期贷款利率,该贷款利率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委托贷款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交易公平、合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规定。

(二)国星光电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国星半导体提供委托贷款,用作国星半导体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上述委托贷款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予以认可,并已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国星半导体主营业务上游芯片的制造,在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节能减排推进以及财税补贴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国星半导体还本付息的能力能够得到保障。

七、董事会意见

鉴于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项目生产所需厂房已经竣工,机电设备安装和净化工程进入尾声,即将进入外延芯片生产设备采购和调试阶段。本次委托贷款是作为外延芯片生产初期的流动资金,以保证项目尽早实现预期目标,将对国星半导体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奠定了良好基础。

为了保证委托贷款资金的安全性,国星半导体将用首期价值总额为7亿元的20台MOCVD设备向公司进行抵押。

六、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在认真审议,并将加强对国星半导体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合法权益,本次委托贷款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7日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1-028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

网络投票的召开时间为:2012年8月13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8月13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2年8月12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1年8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华宝南路18号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4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以保证项目尽早实现预期目标,将对国星半导体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8日(星期三)

六、审议事项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供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3.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4.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告或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三、会议出席人员

1. 截止 2012年8月8日(星期三)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该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时间:与公司董事会和交通自理。

2. 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广东省佛山市华宝南路18号) 联系电话:0757-82109233; 杨建忠:0757-82100271, 联系人:刘道。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7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登记表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件:
股票账号:	地址:
持股票数:	

附件二: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代表 先生/女士(代表姓名)(人),出席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行使以下指定下列投票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量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供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3.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注:1.如欲对议案投票赞成,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反对,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本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

异地股东可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请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现:2012年7月27日(星期五)上午9:00至2012年8月16日(星期四)9:00至12:00、14:00至18:00;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9:00至12:00、14:00、16:00、18:00。

(二) 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集团办公楼四楼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13日上午 9:30至11:30,下午 13:00至 15:00;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股票代码: 国星股票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62449 国星股票 对应申报价格

3. 输入投票的具体程序

Q 输入买入指令:

股票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棵酒 公告编号:2012-038

青海互助青棵酒股份有限公司2012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报2012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34,704,609.79	438,919,222.84	44.61%
营业利润	212,830,263.86	149,862,096.65	42.02%
利润总额	214,351,559.61	149,982,231.00	4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78,697.70	111,955,883.69	4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66	0.2871	2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6%	21.96%	-12.23%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06,479,511.36	1,797,190,209.63	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9,959,417.70	1,569,480,720.00	4.49%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4	3.49	4.3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470.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61%;公司营业利润为21,283.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02%;利润总额为21,435.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47.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34%。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产品销售量增加,同时,销售费用占比上升,管理费用占比下降,整体费用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产品销售量增加,同时,销售费用占比上升,管理费用占比下降,整体费用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三、与业绩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披露的2012半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详见2012年7月4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青海互助青棵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27日

股票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2-17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贯彻落实现金分红事项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规范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事宜,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规定》、《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向广大投资者征求意见,投资者可将意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和信函等方式反馈至公司,本次征求意见的截止日期为2012年8月3日。

特此公告。

具体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柳林路188号15区6号楼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3706008/63706080

电子邮箱:jihua@jihua.com.cn

邮政编码:100700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2)037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于2012年7月27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一、出席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1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5,579,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0%。会议由王鹤鸣董事长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公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Q 输入证券代码;

6 按“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共有4项议案,具体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00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供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2.00
3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3.00
4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4.00

备注:1.00元代表议案1,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Q 在“委托股票代码”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6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 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Q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系统 <http://www.szse.cn>) ,点击投票查询按钮,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 投票程序

Q 输入投票代码:持有“国星光电”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本次会议议案投票同意,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49	买入	1.00	1股

Q 如果股东对公司本次会议议案1反对投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49	买入	1.00	2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操作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Q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Q 激活验证码

Q 激活验证码服务密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申报价格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 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使用,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交所上市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991828、83991829、25918485、25918486。网络投票客户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 股东获取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后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登录。

Q 登录

Q 登录

Q 输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选择“CA 证书登录”);

Q 输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8月12日15:00至2012年8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附件一:股东大会登记表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件:
股票账号:	地址:
持股票数:	

附件二: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代表 先生/女士(代表姓名)(人),出席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行使以下指定下列投票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量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供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3.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注:1.如欲对议案投票赞成,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反对,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本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

异地股东可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请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现:2012年7月27日(星期五)上午9:00至2012年8月16日(星期四)9:00至12:00、14:00至18:00;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9:00至12:00、14:00、16:00、18:00。

(二) 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集团办公楼四楼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13日上午 9:30至11:30,下午 13:00至 15:00;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股票代码: 国星股票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62449 国星股票 对应申报价格

3. 输入投票的具体程序

Q 输入买入指令:

股票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棵酒 公告编号:2012-038

青海互助青棵酒股份有限公司2012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报2012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